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57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50 号文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920,71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1.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20,999,991.8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99,912,854.16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储存于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02191991）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2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集中管理。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九江天祺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祺”）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支行

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与募集资金监管相关的法律文件。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募投项目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公司	602191991	-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九江天赐	46010078801800000027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支行	九江天祺	3602004929200246052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九江天祺	391050100100344249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2017年8月1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8月15日，公司及子公司九江天赐、九江天祺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3日、2017年8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相关公告。

### 三、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2017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扣除发行费用后超出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已根据决议将存储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02191991）的募集资金进行划转，并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编号: 2017-080)。

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资产属于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内部资产及负债划转的议案》中九江天祺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祺”)划拨至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的资产,同意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九江天祺变更为公司子公司九江天赐,同意九江天赐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开设账号为391050100100384906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注销原九江天祺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年9月27日,公司已将九江天祺设立的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中的余额,转至由九江天赐设立的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中,并办理完成了原九江天祺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同时,为了保证募集资金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九江天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 2019-113)。

2019年8月23日,根据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内部资产及负债划转的议案》,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将在补充其他募投项目投资额追加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11月21日,公司已根据《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中的资金划转安排,将九江天祺设立的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全数划转完毕,并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编号: 2019-125)。

##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5,113,939.79 元（含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具体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节余募集资金中有部分未支付金额为设备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在募集资金节余转出后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公司已根据决议将储存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6010078801800000027、391050100100384906）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5,120,817.52 元（含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收入）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划转完成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照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5,120,817.52 元划转完毕，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目前，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6010078801800000027、391050100100384906）全部予以注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分别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